一式二聯:第一聯衛生局留存

紅色者為24小時內通報,黑色者為一週內通報。緑色者為一個月內通報、藍色者為非法定傳染病,診斷後為疑似者應儘速通報。※傳染病突發流行,請先打電話或傳真通知當地衛生局,再上網通報或傳真或寄此報告單。

法定及新興傳染病個案(含疑似病例)報告單

請保護病人隱私權

院所以為此																					
醫	院	醫院	/診所			-			代							話					
資		診斷	醫師				完所 地址			果	系 5	鄉市	鎮口		街路		 支	號			
						1	也址			'	1	1/1	<u>uu</u>		岭		<u>ځ</u>				
	1 患者 性 □男 出生 4 月 身分證字號/護照號碼																				
1 患	· 世				別		カ 山 s 女 日 s		年	月	日										
心者	[本	國 [] 1	其他			公公												未	<u>」</u> 婚□ピ	
資料	國籍		居留				家											婚姻		偶□離	
শ			身分 大陸人士 外籍配偶話 大陸配偶 未知			偶話	手機										;			居□未	.知
							1										動物接觸史(近3個月		3個月	內)	
	居的所	住	縣		郎鎮	木			街	段		弄贴		樓	職業		□無				
	//		市	ī	市區	里	<u>.</u>		路	巷	-	號		<u>ح</u>	未		□有_				
2	病									發病			年		日	П	旅遊	史(过	丘3個	阴内)	
病	號	碼	1							日期		<u>+</u>			月		□無 □ 無 □ 加 地				
歷	主	要								診斷	<u>:</u>						期間		'—— - 月	日	
與	症用									日期	1		年		月	日	至 年			日	
日期	住	险「		 否	 轉院	日	掛日 〈	<u>——</u> 年	 月	日		檢別	岫		. T	死亡					
朔	任情	-			轉至	н	50 -	Τ	Л		2所	採札				日期	年	<u>.</u>	月	日	
	報	告	年	Ħ			上局		午			<u> </u>		疾病	管制	1	生	П		п	
				月	日		•	k= /ds	年	J	1	日		局收			年	月		日	
3 疾病資料	第一類傳染病: □類傳染病: □類傳染病: □類							沃本天傷病病》) 未五慶毒泉 類 参 端毒 矏 方 热 母 爪 或 病 腦性風毒毒型型定軍性 "炎 傳 B 螺桿 性性 病病併	炎德 感性 型人) 染病旋菌 溶肝 ,病型 杂毒體中	麻 并足 【】 血 : 感 高 奏 連 惠 定 恋 發 () □檢 桿 : 染 球 寒 症 重 除 C E 驗 産 症 重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 産	□ 癩病 □ 百日咳 □ 症候群 □ 無				第五類傳染病: □伊波拉病毒出血熱 □馬堡病毒出血熱 □拉薩熱 □黃熱病 其他傳染病」 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 □HIV 感染是發病 AIDS: HIV/AIDS 請註明感染危險因子: W.B.確認檢驗單位: RT-PCR 確認檢驗單位: □DNA-PCR 確認檢驗單位: □其他 □差性出血熱症候群 □急性出血熱症候群 □急性呼吸症候群						
4備註		吉核病 行檢馬	□結核□聚合□典型	菌培養 酶連鎖 結核病3	:□陽性 :□陽性 反應 PCF 理報告 X 光檢查	.□陰 R :□ 檢查	性	未 驗[未 驗[] 陰	□已縣 □已縣 性□>	歳未出 歳未出 未験□	,檢 ,檢]已驗 日	驗時 未出 	引 引 一 檢 一 力	肋膜	間_]急性 ⁻ 月 月 月	日 日 月 月	日			
以下為衛生單位填寫																					
约 1列第工十世央河																					

承辦 (代填) 人簽章 科 (課) 長簽章

限時專送

廣	告	回	信	

		市 縣		鄉鎮 市區		路(街)		
Į	n. Z	巷	弄		號	樓	縅	

○○○衛生局第一課(科)(疾病管制課) 收○○縣/市○○鄉鎮市區○段○巷 ○弄○○號

備註說明:

- 1.肉毒桿菌中毒、狂犬病:發現疑似病例,請儘速聯繫所轄衛生單位或本局及各分局,洽詢抗毒素、疫苗 或免疫球蛋白等接種及使用供應事宜。
- 2.發現疑似霍亂、傷寒、痢疾、百日咳、流行性腦脊髓膜炎等急性細菌性傳染病,請於投藥前先採取,有 關檢體協助送檢或其他傳染病個案之採檢事宜,請參考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「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」或逕 治所轄衛生單位。
- 3.未定型肝炎—上述血清學標記已檢驗項目為「陰性」,概屬未定型。通報急性病毒性 D 型、E 型肝炎及 未定型肝炎之個案,應送檢體至本局實驗室檢驗,其餘急性病毒性採檢事宜,請參考行政院衛生署疾病 管制局「防疫檢體採檢手冊」辦理。
- 4. HIV 感染未發病(044): 需經 Western Blot、RT-PCR 或 DNA-PCR 確認陽性,通報時請附加陽性檢驗報告或註明確認檢驗單位。HIV 感染已發病(AIDS)(042):除需符合前述外,另患者必須出現念珠菌症、肺囊蟲肺炎等伺機性感染或 CD4<200Cells/mm³,方可認定為已發病,並請加填「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個案報告單」。
- 5.本報告單可以採郵寄或傳真方式送所轄衛生單位或上網通報,於必要時得先以電話向當地衛生局通報。
- 6.通報網址:https://203.65.72.161/ida2/

若您有疑問,請聯繫:

○○○衛生局 第一課(科)(疾病管制課)防疫專線 ○○○○○○